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蘇筱嵐
電話：04-7112422*206
傳真：04-7112373
電子信箱：arashix06@email.chcg.gov.
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花壇鄉花壇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1月14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08040238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有關衛生福利部提供之電子煙危害宣導資料詳如說明，請加強運用與宣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8年11月12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080132272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宣導資料如下，請透過相關管道進行宣導，以提升電子煙防制知能：

(一)衛生福利部已將電子煙之危害宣導資料建置於「電子煙防制專區」，請多加利用及透過地方媒體通路及公益頻道宣導：

- 1、董氏基金會-蔡依林「我拒菸，我驕傲」<https://www.dropbox.com/sh/by5dfuhsghdyrc0/AABHOH-WPMkjGyt76tRxuFmha?dl=0>
- 2、董氏基金會-電子煙背後靈影片：<https://www.youtube.com/watch?v=4HTctTWE3UY>、<https://www.youtube.com/watch?v=cd7lzeCjd5U>、<https://www.youtube.com/watch?v=cd7lzeCjd5U>

學務處 收文:108/11/14



1080003375

無附件

youtube.com/watch?v=MUSN2xxet14、https://www.

youtube.com/watch?v=LoG5q4xnpCI

3、電子煙30問:https://campaign.yam.com/e-cigarette/

4、泛科學影片-煙菸相報何時了-電子煙?加熱菸?關於
新型菸品你該知道的五件事:https://youtu.be
/qs7wPtZL00Q

(二)請利用跑馬燈協助宣導「電子傷肺，別讓自己的人生爆
肺了」等文字宣導電子煙之危害。

三、請利用相關活動、集會、親師聯繫等方式，提醒「吸食菸
(電子煙)品有害健康」，並將電子煙防制課程納入增能重
點，強調電子煙並無「幫助戒菸」、「減少菸癮」或「減
輕戒斷症狀效果」等功效。

四、另貴校如尚未將新興菸品(含電子煙)納入校規規範管
理，請儘速完成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2019/11/14
10:28:14
電子公文
交換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